

峨矿拓宽人才成长渠道

本报讯(通讯员 赵冬梅)峨口铁矿发挥专业部门和各单位培训主体作用,着力构建“分级一贯”的网络培训体系,促进职工培训工作落实到位,提高全体干部职工整体素质和技能水平,实现员工与企业共成长、同进步。

该矿职工教育培训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力求做到知行合一、学以致用、用以促学。该矿各单位自主开展的“管理者上讲台,培训到现场”、“班组管理经验交流”、“作业区专有技术交流”、“员工上讲台”等活动,对于激发全员活力,引导员工由被动学习逐步转变为主动学习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为了搞好培训,我需要查各种资料,请教技术人员及其他有经验的同事,在方法上与作业

区管理人员深入探讨。虽然辛苦,但自己的基础技能也因此得到更大的提升。”在“员工上讲台”活动中担任过讲师的原料作业区造球工张立新说。该矿严格按照公司下发的《“班组管理经验交流”工作指导意见》,从班组的经验、管理方法等方面扎实开展“班组管理经验交流”,通过开展此项活动,为班组间管理经验交流搭建了平台,达到创新思维提高班组整体水平的目标。通过不断总结、提炼作业区内专有知识、操作经验和技能,各单位自主开展的“作业区内专有技术交流”活动,持续提升了职工操作技能和创新能力,实现作业区内职工专有技术的交流与共享,增强了基层员工的自信心和责任意识,营造了团队内比、学、赶、超的学习氛围。

为确保培训工作与矿山生

产经营有机结合,该矿根据生产战线长、岗位分散、定岗定员等实际,一是集中办班,利用早会、周例会组织培训学习,夯实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技能基础;对于维修人员,利用检修开工前,开展针对性培训,实现边学习边实践。二是现场培训,针对生产实际需要,以生产现场为培训课堂,边干边学边练,提高职工的操作技能水平。三是业余培训,有的单位针对职工倒班的班制,把握晨会十分钟,利用零碎时间“微培训”,见缝插针、化整为零,提升职工职业素养。

该矿表示,将持续深化职工培训教育工作改革,创新培训方式,构建完善“分级一贯”的五级教育培训网络体系,全面提升职工管理、技术和操作技能水平,为推动峨口铁矿新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物流中心路车作业区有这样一位老职工,工作三十多年来,不仅出满勤、干满点,而且下班经常晚点,但却从没有听见他抱怨一声,他就是东山石灰车调车员赵太生。

记得有一次当班,赵师傅跟随东山石灰车回来时,已是十九点。这时调度下计划要求再上山接一回料,如果再上山一趟,最快回来也到了二十二点以后,二十点就应该下班了,但如果不上山,下班人还没有来,耽误了生产怎么办?赵师傅通过调度了解到目前石灰料坑的存料,无法满足生产单位对石灰的需求,二话不说,拿起对讲机,指挥机车就上了山。最让人感动的是,他说:“目前石灰料坑的存料,满足不了生产单位对石灰的需求,再说今天天气不好,如果下了大雨,石灰车就上不了山了,这对兄弟单位来说可是雪上加霜呀,这点咱得理解调度的难处。”

赵师傅就是这样一个默默无闻、甘于奉献的老师傅,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他总是理解别人,替别人着想,再苦再累也毫无怨言。我想对于一个普通职工来说,这就是爱岗敬业吧!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像赵师傅一样,想企业所想,急他人所急,努力提高服务质量,为圆太钢百年梦努力奋斗!

一位普通职工的工作态度

通讯员 杨建军

基层你我他

太钢袁家村铁矿加强青工队伍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牛玉凤 成涛)一直以来,太钢袁家村铁矿注重加强青工队伍建设,突出思想教育引导,充分发挥青年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为企业发展积蓄年轻力量。

该矿团委健全完善组织机构,寻找自身不足,创新工作思路,切实履行共青团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维护青年的职能,增强了团组织的活力,激发了团员青年奋发向上的工作热情。积极开展“推优入党”工作,把推优的过程变成引导团员青年爱岗敬业的过程,提高团建工作的影响力,努力构建学习型、服务型团组织。

该矿团委在团员中开展青年义务服务、文体竞赛等各种活动,加强了团员青年之间的交流。开展主题团课活动,组织“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题竞赛,提升团员青年的思想境界、理论素养,培养大局观念。开展形势任务教育,教育团员青年充分认清当前面临的形势,树立主动作为、敢于担当,顾大局识大体意识。开展“争当优秀共青团员”等主题活动,不断增强团员创先争优意识,发挥团员青年带头作用。

该矿团委与工会联合深入开展青年创新创效、青年岗位能手、青年文明号、“青安杯”竞赛等各项活动,为青年搭建起业务竞赛、技能比武、青年创新等各种平台。联合相关部门积极开展基层团干业务知识、形势任务、工作创新等培训,在团员青年中营造学技能、提素质、比贡献的氛围。



沈阳太钢销售公司党支部加强对员工的廉洁从业教育,近日,组织员工对公司纪委通报案例进行集中学习、讨论,深刻剖析群众身边违法违纪问题,引以为戒,警钟长鸣。图为学习讨论的场景。

沈阳太钢销售公司 供稿

图片新闻

复合材料厂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多措并举提升安全保障能力,以隐患排查为抓手,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同时加强安全文化建设,职工安全素质显著增强。图为维修作业区职工张贴安全宣传海报。

丰子玲 摄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 第二章 国家安全机关在反间谍工作中的职权

第八条 国家安全机关在反间谍工作中依法行使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第九条 国家安全机关的工作人员依法执行任务时,依照规定出示相应证件,有权查验中国公民或者境外人员的身份证明,向有关组织和人员调查、询问有关情况。

第十条 国家安全机关的工作人员依法执行任务时,依照规定出示相应证件,可以进入有关场所、单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过批准,出示相应证件,可以进入限制进入的有关地区、场所、单位,查阅或者调取有关的档案、资料、物品。

第十一条 国家安全机关的工作人员在依法执行紧急任务的情况下,经出示相应证件,可以优先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遇交通阻碍时,优先通行。

国家安全机关因反间谍工作需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优先使用或者依法征用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个人的交通工具、通信工具、场地和建筑物,必要时,可以设置相关

工作场所和设备、设施,任务完成后应当及时归还或者恢复原状,并依照规定支付相应费用;造成损失的,应当补偿。

第十二条 国家安全机关因侦察间谍行为的需要,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严格的批准手续,可以采取技术侦察措施。

第十三条 国家安全机关因反间谍工作需要,可以依照规定查验有关组织和个人的电子通信工具、器材等设备、设施。查验中发现存在危害国家安全情形的,国家安全机关应当责令其整改;拒绝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可以予以查封、扣押。

对依照前款规定查封、扣押的设备、设施,在危害国家安全的情形消除后,国家安全机关应当及时解除查封、扣押。

第十四条 国家安全机关因反间谍工作需要,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可以提请海关、边防等检查机关对有关人员和资料、器材免检。有关检查机关应当予以协助。

第十五条 国家安全机关对用于间谍行为的工具和其他财物,以及用于资助间谍行为的资金、场所、物资,经设区的市级以上国家安全机关负责人批准,可以依法查封、扣押、冻结。

第十六条 国家安全机关根据反间谍工作需要,可以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反间谍技术防范标准,指导有关部门落实反间谍技术防范措施,对存在隐患的部门,经过严格的批准手续,可以进行反间谍技术防范检查和检测。

第十七条 国家安全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应当严格依法办事,不得超越职权、滥用职权,不得侵犯组织和个人的合法权益。

国家安全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依法履行反间谍工作职责获取的组织和个人的信息、材料,只能用于反间谍工作。对属于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应当保密。

第十八条 国家安全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受法律保护。

维护国家安全 筑牢人民防线(十一)